

证券代码：870998

证券简称：朗绿科技

主办券商：东北证券

上海朗绿建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《公司章程》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召开情况

（一）召开情况

上海朗绿建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9 年 8 月 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。

（二）会议召开的合法、合规性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均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修订内容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部分条款，修订对照如下：

原规定	修订后
《公司章程》第五条内容为：“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,020	《公司章程》第五条：“公司注册
“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,020	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,134 万元。”

万元。”	
《公司章程》第十八条为：“公司的股份总数为 3,020 万股，均为普通股，以人民币标明面值，每股面值 1 元。”	《公司章程》第十八条：“公司的股份总数为 5,134 万股，均为普通股，以人民币标明面值，每股面值 1 元。”

是否涉及到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：☐是 ☒否

除上述修订外，原《公司章程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，前述内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。

三、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公司章程修订，不会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本次注册资本及股份总数的变更，是因公司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和送红股，也是为了适应公司发展需要，同时兼顾投资者的合理回报，有利于公司未来持续发展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《上海朗绿建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》

上海朗绿建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8 月 8 日